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东市监知促〔2023〕37号

关于拨付2023年第一批东莞市发明专利、 国际商标注册、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等 资助项目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）管理办法》（东市监〔2022〕16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现将2023年东莞市发明专利资助项目（第一批）资助资金589.75万元、2023年东莞市国际商标注册资助项目（第一批）资助资金53.876753万元、2023年度东莞市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资助项目（第一批）资助资金70.4万元等3项知识产权促进类项目资金拨付给你们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拨付单位及金额

详见附件1至附件3。

二、项目经费拨付程序

(一) 属市级预算单位的，由市财政下达授权支付额度给有关预算单位。请各有关预算单位收到指标后一次性申请用款计划。

(二) 非市级预算单位的，由市市场监管局将资助经费直接拨付到单位的银行账户。

请按照各自适用的会计制度或会计准则做好会计核算和账目处理。执行中遇到问题，请及时向市市场监管局（知识产权局）反映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2023 年东莞市发明专利资助项目（第一批）资助情况表

2.2023 年东莞市国际商标注册资助项目（第一批）资助情况表

3.2023 年度东莞市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资助项目（第一批）资助情况表
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3 年 11 月 16 日

（联系人和联系方式：林莉丽、邓思韵，26986635；李换章，26986715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3年11月16日印发
